**关于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指定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1月8日起，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

1. 国联安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6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国联安创业板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77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国联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84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